

服役未滿二十年死亡支領一次撫卹金申請書

故（軍種階級姓名）_____於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死亡，同一順序之受益人同意依軍人撫卹條例第十五條之規定，放棄支領一次卹金及年撫金，志願按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規定支領一次撫卹金，並遵軍人撫卹條例第十五條之規定，由遺族共同先予審慎決定，經審定並領受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變更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以資為證明。

此致

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後備指揮部

申請人：（稱謂、簽名蓋章）

附註：

☐ 以上遺族_____未成年，由本人任法定代理人_____（簽名）

☐ 以上遺族_____受監護宣告，由本人任監護人_____（簽名）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